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9)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19日之有關本公司提供回購承諾的主要交易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該公告所界定的詞彙與本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由於翻譯失誤，該公告的英文版的第1頁及第2頁中有關中國中鐵根據總承包合同應向京唐鐵路公司增資認購其股權的投資金額誤寫為「不少於人民幣29億元(**no less than** RMB2.9 billion)」，本公司澄清正確金額應為「不超過人民幣29億元(**no more than** RMB2.9 billion)」。

該公告中文版的內容並無上述錯誤。

除以上所述外，該公告中英文版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邢錄珍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秦皇島市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邢錄珍、田雲山、王錄彪及馬喜平；非執行董事為趙克、李建平及米獻煒；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文才、趙振、臧秀清及侯書軍。

* 僅供識別